

第六章

1-14 基督的豐富（給五千人吃飽）

(一)主的吸引

1. 「許多人……就跟隨他。」（1-2）
 - (1)主的吸引，叫許多人追隨祂。
 - (2)祢若吸引我，我們就快跑跟隨祢（歌一：4）。
2. 「因為看見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蹟」（2）
 - (1)主大能的作為吸引人。
 - (2)主有時顯作為吸引人，有時用祂的榮美甘甜吸引人。

(二)眾多的需要

1. 「耶穌舉目看見許多人來」（5）
 - (1)眾人來找主。
 - (2)將需要擺在主面前。
2. 「眾人就坐下，數目約有五千。」（10）
 - (1)五千的會眾是相當大的數目，說明需要大。
 - (2)舉目觀看禾田，要收的莊稼多，一再說明眾多的需要。

(三)門徒給主限制

1. 「耶穌……說：我們從那裏買餅叫這些人喫呢，……是要試驗腓力。」（5-6）
 - (1)主試驗門徒是否仰望主。

(2)我們遇見需要時，主也同樣試驗我們是否仰望祂。

2. 「腓力回答說：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，叫他們各人喫一點，也是不彀的。」（7）

——經濟的頭腦給主限制。

(1)腓力會計算需要多少餅和銀子，是有思想、有經濟頭腦的門徒。

(2)經濟學不能經歷主的豐富，反而限制主的作為。

3. 「安得烈對耶穌說：在這裏有一個孩童帶着五個大麥餅、兩條魚……算甚麼呢？」（8-9）

——小信疑惑給主限制。

(1)安得烈看孩童的五餅二魚算不了什麼，因小信疑惑。

(2)小信疑惑不能經歷主的豐富，限制主的作為。

(四)基督的豐富無限

1. 「逾越節近了」（4）

——基督成功救贖（逾越節），解決世人的需要。

2. 「耶穌舉目看見」（5）

——主關切衆人的需要（是主先愛我們，不是我們先愛主）。

3. 「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」（6）

——主定規供應，並彰顯祂無限的豐富。

4. 「耶穌說：你們叫衆人坐下。」（10）

(1)人停下一切活動等候主。

(2)相信主會顯作為。

5. 「耶穌拿起餅」（11）

(1)主耶穌得主權。

(2)完全奉獻給主。

6. 「祝謝」(11)

——經過主祝福。

7. 「分給那坐着的人」(11)

- (1) 主的豐富供應需要的人。
- (2) 主的豐富供應相信的人。
- (3) 主的豐富顯在無有之人上面。
- (4) 信的人看見主的榮耀。

8. 「分魚也是這樣」(11)

——主作工是根據祂的法則。

9. 「隨着他們所要的」(11)

- (1) 主的供應按着人的需要。
例如：嗎哪照各人飯量收取（出十六：16）。
- (2) 主的供給，從來不缺短。

10. 「他們喫飽了」(12)

- (1) 人的需要無論多大，主都能供給無差。
- (2) 主叫飢餓的得飽美食（路一：53）。

11. 「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，免得有糟蹋的。」(12)

- (1) 主不要門徒糟蹋。
- (2) 不浪費、不糟蹋，是事奉主的人應有的性格。

12. 「裝滿了十二個籃子」(13)

- (1) 主的供給超過所求所想。
- (2) 主的供給總有剩下，顯出祂的豐富。
- (3) 「十二」是永遠豐滿的數目，說出基督之豐富無限。

13. 「衆人……說：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。」(14)

- (1) 基督是衆人所仰慕的。
- (2) 但是没有啟示，就不認識基督是神的兒子。

15 - 21 基督的優越地位（基督履海）

(一)主耶穌不接受人擁戴（15）

1. 「衆人要來強逼他作王」

(1)主耶穌有王的氣質。

(2)衆人以為主耶穌作王，就可以有吃有喝。

(3)衆人因屬地的思想，要擁戴主耶穌作屬地國度的王。

2. 「獨自又退到山上去」

(1)主不接受人的擁戴。

(2)王（權柄）是神所設立，非人所擁戴設立的。

(3)主耶穌事奉之後，常隱藏起來。

(4)主耶穌獨自上山，常為親近神（可六：46）。

(5)主耶穌不屬地，祂不作屬地國度的王。

(二)教會失去主就艱難動盪（16 - 19）

1. 「門徒下海邊去，上了船……」（16 - 17）

——門徒在教會中。

2. 「往迦百農」（17）

——「迦百農」字義是安慰之鄉，意即安息，教會要達到安息。

3. 「天已經黑了」（17）

——社會四圍黑暗。

4. 「耶穌還沒有來到他們那裏」（17）

——耶穌在教會中沒有地位。

5. 「狂風大作」（18）

——教會遇見各種難處。

6. 「海就翻騰」(18)

——教會動盪不停。

7. 「門徒搖櫓」(19)

(1)屬天的道路難於前進。

(2)信徒的屬靈長進緩慢。

(3)教會的事奉吃力。

8. 「看見耶穌在海面上走」(19)

(1)基督是神的兒子，不會沉下。

(2)基督在罪惡世界(海)之上，不受沾染。

(3)基督的超越地位。

9. 「漸漸近了船」(19)

(1)主關心教會。

(2)教會一切光景，主都知道。

(3)基督是燈台中間行走的人子(啟一：13)。

(4)主耶穌要出來帶領教會。

10. 「他們就害怕」(19)

(1)沒有啟示就不認識主。

(2)人的天然膽怯、害怕。

(三)基督在教會中作主就亨通(20-21)

1. 「耶穌對他們說：是我，不要怕。」(20)

(1)主樂意向人啟示。

(2)主來，害怕就消除。

2. 「門徒就喜歡接他上船」(21)

(1)看見主就歡喜。

(2)並且願意讓主作工。

(3)維持主在教會中同在作主。

3. 「船立時到了他們所要去的地方」(21)

- (1)耶穌同在作主，就能達到目的地（進入安息）。
- (2)耶穌得地位作主，難處就消除。
- (3)耶穌同在作主，就得亨通的道路。
- (4)耶穌同在作主，神的旨意就立刻通行。

22 - 65 講論基督是生命的糧

(一)眾人找主為物質的好處(22 - 26)

1. 眾人找耶穌(22, 24)

——為自己屬地的好處找主。

2. 「……因喫餅得飽。」(26)

(1)專顧物質生活。

(2)今日多人以自己的肚腹為神(腓三：19)。

(二)基督啟示自己是生命的糧(27 - 40)

1. 「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」(27)

——不要追求屬地的、物質的、短暫的。

2. 「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」(27)

——要追求屬天的、屬靈的、有永世價值的。

3. 「信神所差來的，這就是作神的工。」(29)

(1)「信」即與神同工。

(2)信耶穌是「神差來的」

——奉差(屬靈意思即祂是工作的主)，祂必作工，成全神的計畫。

4. 「我父將天上來的真糧賜給你們」(32)

——基督是屬天的靈糧。

5. 「神的糧」(33)

——基督是神給人的糧食。

6. 「賜生命給世界」(33)

——基督帶給人神的生命。

7. 「我就是生命的糧」(35)

(1)基督是生命的糧，給人永生。

(2)基督是屬靈生命的糧食。

8. 「到我這裏來的，必定不餓。」(35)

(1)基督是我們的飽足。

(2)基督叫我們的靈剛強。

9. 「信我的，永遠不渴。」(35)

(1)基督是我們永遠的滿足。

(2)有了基督，就不他求。

10. 「到我這裏來的，我總不丟棄他。」(37)

(1)到主面前來的，主不棄絕。

(2)只要到主面前就蒙恩。

11. 「叫我一個也不失落」(38-39)

——主保守到底。

12. 「在末日卻叫他復活」(39-40)

(1)基督是復活。

(2)基督復活的大能，叫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。

(3)主再來時，我們的身體要復活得贖。

(三)主耶穌答覆猶太人的疑問(41-51)

1. 「……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能到我這裏來的。」(41-44)

2. 「他們都要蒙神的教訓」(45)

3. 「聽見父…又學習的，就到我這裏來。」(45)

} 父神啟示給人，人才會相信主(太十六:17)。

4. 「這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，叫人喫了就不死。」（50）

- (1) 基督的生命永存不死。
- (2) 生命吞滅死亡。
- (3) 基督在我們裏面永遠活着。

5. 「喫這糧，就必永遠活着。」（51）

- (1) 主是永不朽壞。
- (2) 接受主就永遠活着。

(四) 主耶穌答覆猶太人的爭論（52 - 59）

1. 「……喫我肉，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。」（52 - 54）

- (1) 主的肉就是身體，為我們裂開，給我們生命。
- (2) 主的血為我們流出立約，使罪得赦（太廿六：28；來九：22）。

2. 「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他裏面。」（56）

- (1) 接受主信主，得與主聯合。
- (2) 活在與主交通中，得以住在主裏面。
- (3) 主也住在我們裏面（約十五：5）。
- (4) 擘餅紀念主，就與主更深聯合。

3. 「喫我肉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」（57）

- (1) 接受主，活在與主交通中，就與主同活。
- (2)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着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（加二：20）。

(五) 主耶穌答覆門徒的議論（60 - 65）

1. 「人子升到原來他所在之處，怎麼樣呢？」（62）

——基督是神的兒子，原在天上，只是降世為人子。

2. 「叫人活着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。」（63）

- (1)人的價值在於靈，肉體是陪襯的。
- (2)靈若死了，就等於行屍走肉（弗二：1）。
- (3)要先顧到靈的需要，後才談得上肉體的需要。
- (4)要看重屬靈過於屬物質的。

3. 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……」（63）

- (1)主的話是靈，能供應人的靈之需要。
- (2)我們要用靈接觸主的話，才能得幫助。
- (3)讀主的話（聖經），也要摸着主話背後的靈，才能認識主，並明白神的心意。
- (4)主的話是靈，所以要得聖靈的啟示，才能明白屬靈的意思。

4. 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」（63）

- (1)主的話進來，叫我們得到主的生命。
- (2)主的話叫我們的屬靈生命得供應幫助。
- (3)讀主的話，要留心怎樣成為我們的生命。
- (4)主的話是靈是生命，說出主的話要成為我們的經歷。

5. 「……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賜，沒有人能到我這裏來。」

（64-65）

——蒙神恩典，才能相信主。

66-71 基督有永生之道

(一)門徒中無啟示而退去的（66）

1. 「門徒中多有退去的」

- (1)吃餅得飽的不能跟隨主。
- (2)不領會基督是生命糧，就退而不跟隨主。

2. 「不再和他同行」

(1) 天天得生命糧，才能走主的道路。

(2) 活在與主交通中，才能與主同行同工。

(二) 基督有永生之道 (67 - 69)

1. 「耶穌……說：你們也要去麼？」 (67)

(1) 主問你：是否跟隨祂到底？

(2) 你是否受同伴、四圍環境影響而退縮？

2. 「彼得回答說：主啊，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」 (68)

(1) 彼得有啟示，認識耶穌有永生之道（神的兒子），就不離開主。

(2) 有永生神兒子的啟示，就為永遠的價值，撇下一切跟隨主。

(三) 暗示猶大屬魔鬼出賣耶穌 (70 - 71)

1. 「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」 (70)

(1) 魔鬼會在門徒裏面作工得地位。

(2) 聖徒不可給魔鬼留地位（弗四：27）。

2. 「猶大……賣耶穌的。」 (71)

(1) 猶大做魔鬼的工具。

(2) 信徒若給魔鬼留地步，也成為魔鬼的工具，被撒但利用。